

# 交通部因應非洲豬瘟處置措施

## 一、加強海空運及觀光防疫宣導

- (一) 民用航空局已協調國籍及外籍航空公司配合在國外啟程機場服務櫃檯受理行李託運時，向旅客加強宣導我國針對相關肉品的輸入禁令，並於入境前之航空器上播放防疫宣導影片(或廣播)。
- (二) 各飛航國際線之航空站及港埠已配合播放農委會之防疫及提高違規罰鍰影片；另針對金馬小三通，已請航空業者於報到櫃檯、託運櫃檯、貨運站及安檢線上加強宣導、交通船之座位、櫃檯發放，並張貼於船上之公佈欄，並於船上向旅客廣播宣導；至海運小三通自112年1月7日至2月6日分階段復航，配合於場站及船舶播放防疫宣導影片、廣播、電子看板及張貼海報等方式，持續對旅客宣導防疫事項及動物傳染病罰則。
- (三) 觀光局已請各旅行公會及領隊協會向旅客宣導及於各旅行業公會會員大會期間，向旅行業者加強宣導，赴大陸地區應避免前往畜牧場及與畜牧相關人員接觸，亦不得攜帶肉製品入境；另提醒如已攜帶應投入棄置箱或申報檢疫，若曾赴畜牧場所，應至機場檢疫櫃檯消毒。另配合自111年10月13日起開放旅行業組團赴國外旅遊及接待來臺觀光團體入境，將持續向業者宣導非洲豬瘟防治事項。

## 二、配合防疫檢查需求提供場地

- (一) 提供高風險航班資訊：桃園機場公司自108年起新增高風險地區旅客出入境預報系統預報每日入出

境高風險地區旅客人數，提供兩航廈南北兩側每小時高風險區域航班入境人數予相關單位及航空業者預先因應，機場公司也會於單位時間內旅客超過一定數量時預警。另臺北、臺中、臺南、高雄及花蓮航空站亦配合防檢疫單位提供高風險航班資訊，以利人員調度安排。

- (二) 提供機場導引設施：桃園機場公司已於108年陸續增設立牌、掛牌、完成指引地貼設置並增加通道識別，提供醒目標識，以提高引導效果；民航局高雄航空站亦配合防檢局及關務署需求，在紅綠線海關櫃檯前加貼地面引導標示，以加強旅客檢疫意識。
- (三) 提供 X 光機場地：桃園機場公司多次召開會議協助規劃 X 光機檢查場地、確認設置點、調整申報櫃台及電路調整等事宜，並協調航空公司配合發放識別卡、提供機上廣播說明稿，及整合制定高風險區域及低風險區域旅客作業流程供各單位依循。至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航空站配合關務署執行入境旅客行李全檢。
- (四) 提供其他場地：各航空站及港埠均配合防檢局需求設置消毒毯及農產品棄置箱，並視需提供檢查人員休憩待勤空間。

### 三、暫停供應豬肉餐

民航局已協調國籍航空公司之大陸及港澳回臺航班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起不提供豬肉餐，陸籍及港澳籍航空公司飛臺航班亦無豬肉餐或未使用疫區豬肉食材，該局將持續配合防檢局辦理，並蒐集其他國家之相關規範及做法，作為後續執行參考。

#### **四、落實廚餘管理**

(一) 空運部分，國際航機殘羹係由4家空廚業者委託合格環保公司，報請地方環保主管機關同意辦理集中焚化，另該等業者在地廚餘則交由環保單位所核准之畜牧場載運再利用；至各航空站除桃園、嘉義、臺南及高雄之航廈餐廳交由環保單位所核准之畜牧場載運再利用外，其餘則由環保單位清運焚化、製作堆肥或掩埋等。

(二) 海運部分，國際線船舶廚餘全面禁止上岸，並通知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轉知會員就所代理之船舶，於停靠國際商港時，落實船舶廚餘禁止入境著陸之規定；對航行金馬小三通之國籍船舶廚餘，採集中處理高溫銷毀，金門地區以當地檢疫單位之焚化爐進行銷毀，馬祖地區以高溫殺菌、密封包裝，送回基隆焚化；針對航行小三通各船停靠本國商港後，派員會同港務處及岸巡人員逐船登船檢查，倘查獲有不明豬肉製品，即通報檢疫人員現場查封處置。

#### **五、加強大陸地區進口郵件之檢查及宣導**

中華郵政公司已配合海關檢疫單位加強進口國際郵件查核的頻率與密度，將大陸、東南亞、東北亞及其他地區之進口郵件，採分流、分區檢查及隔離搬運方式處理，若經查獲將依國際進口郵件關務、檢疫標準作業程序會同海關及檢疫人員辦理查驗、退運或銷毀。